

# 我国加工贸易的信息化管理\*

李医群 章学拯 王 锐

**摘 要:** 本文主要研究了我国加工贸易领域信息化管理的系统组成和发展状况,通过深入分析加工贸易的业务流程、信息化管理特点、发展困惑等内容,提出了优化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相关举措。

**关键词:** 加工贸易; 信息化管理; 联网监管

**中图分类号:** F752.6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1894(2006)05-0026-05

加工贸易,简单地说就是境外保税进口全部或部分原辅材料,经境内企业加工或装配后制成品复出口的“两头在外、中间在内”的活动;具体说来,又可分为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两者之间的区别在于对物料所有权的不同。与一般贸易相比,加工贸易是全额保税的,即进口免税(包括关税和增值税);同时,加工贸易也有退税,加工过程中所使用的国产料件可以退税。但是,加工贸易的商品必须全部复出口做核销,因此海关对于加工贸易的监管方式也更加严格、更为复杂。伴随着全球信息化浪潮的涌现,信息技术在加工贸易管理领域的运用也越来越广泛,如何高效利用和开发信息资源、进一步改善我国加工贸

面国际会展巨头大举进入中国会展市场,凭借其雄厚的资金、发达的营销网络、高素质的人才、丰富的管理与服务经验,与国内会展公司展开激烈的竞争;另一方面,国内许多企业也开始走向国外,在国外参展,办展。不过与发达国家会展业相比,我国会展经济在诸多方面存在很大的差距。我国会展业应充分借鉴欧洲会展业经过100多年发展所总结出来的经验,结合我国国情,大胆创新,在实践中不断发展中国的会展经济。相信我国会展业的行业水平定会不断提高,行业实力也会不断增强,不仅仅成为世界会展大国,更要成为世界会展强国。

(作者单位: 上海应用技术学院)

## 参考文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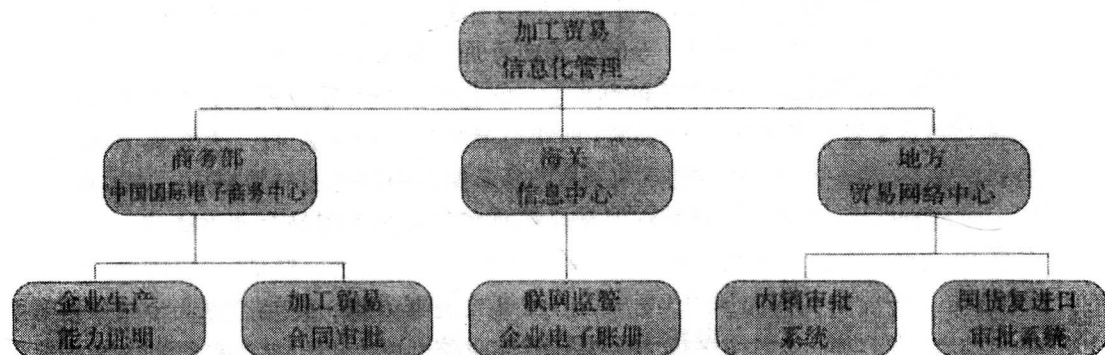
- [1] 金 辉. 我国会展人才需求与开发策略[N]. 组织人事报, 2005, (1350).
- [2] 刘德艳, 董蓓. 美国的会展教育及对中国的启示[J]. 中国高等教育, 2005, (11).
- [3] 桑德拉·L. 莫罗著 武邦涛等译. 会展艺术—展会管理实务[M]. 上海: 上海远东出版社, 2005.
- [4] HKECIA. HK Exhibition Survey 2004, 2005.

\* 上海市教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资助, 项目号05ZS61.

易运行机制,是加工贸易产业整体升级中值得关注的重要问题。

## 一、我国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主体构成

目前,我国对于加工贸易领域的信息化管理主要涉及5个方面:加工贸易企业经营状况和生产能力核查;加工贸易合同的申报和审批;加工贸易商品内销审批;海关联网监管企业电子账册;以及国货复进口审批。其中,企业能力证明系统和加工贸易合同审批系统是由国家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其数据库设在北京的电子商务中心;内销审批、国货复进口和海关联网监管系统则分别由隶属于各地方的贸易网络中心和海关信息中心开发建设(见附图)。



我国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主要系统组成图

**1. 企业生产能力证明** 加工贸易企业生产能力证明的申报、审批系统主要是根据国家商务部的有关规定,对企业资质、经营状况和生产能力进行核查,以规范加工贸易的管理。从2005年9月1日起,全国加工贸易企业开始使用新的证明格式,主要分为3种类型,分别针对进出口经营企业、各类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型企业(含外商投资企业)和无进出口经营权、承接委托加工贸易业务的企业进行填报。企业根据自身性质选择表格进行在线填报,也可以下载相应文档,离线填写完成后上传。由于该证明数据库与加工贸易电子联网审批系统相关联,没有填报并通过《生产能力证明》的企业,审批机关将不能对其申报的加工贸易合同进行审批操作。

目前,该项业务管理的操作流程还没有完全实现网上操作,企业可以进行网上申报,但对于审批结果,企业没有网上自主查询的权限,一般只可进行电话查询。另外,《企业能力证明》的有效期是一年,每年只允许申报一次,不能重复提交电子数据,一旦发生错误操作或其他需要修改的内容,如企业有因地址或法人变更造成的海关代码更换等问题,企业是不能直接通过网上进行数据修改的,必须通过传统业务的审批流程进行证明更改,或与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技术支持人员进行联系,删除错误数据后由企业重新填报。

**2. 加工贸易合同审批** 加工贸易合同现在是通过全国电子联网审批系统进行审批的,基本实现了网上操作。首先,加工贸易企业应向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申请CA认证,需要提供《企业能力证明》、经营范围、注册资金等材料;其次,取得CA认证后可使用电子钥匙登陆商务部中心数据库进行合同申报;再次,各地方外经贸委(审批端)使用电子钥匙登陆进行合同审批,基本已实现现场审批;最后,企业可以上网直接查询审批

结果,通过审批后到主管部门现场领取加工贸易业务批准证。

**3. 海关联网监管企业电子账册** 自2001年起,中国海关开始对一些大型IT企业和具备较完善ERP管理系统的企业实行以企业为单元的电子账册管理,使海关监管与企业内部管理能有机结合起来。这是一种海关借助加工贸易企业自身比较完善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对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实施“电子账册+联网监管”的全过程监管模式,其主要内容是:海关与企业进行计算机联网,企业通过计算机网络向海关申报加工贸易进出口及有关数据,海关通过计算机网络提取监管所需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数据并分析处理,根据情况分别采取措施进行监管,达到有效监管、高效运作的目的。由于开展加工贸易需要对进口原材料或零部件实行保税,企业办理加工贸易合同必须经外经贸管理部门审批,还要办理海关登记备案、银行设立保证金台账等手续。实现计算机联网管理后,企业可将一个阶段内的进口料件、出口成品等在生产总量范围内,报外经贸委管理部门一次审批,并通过计算机网络向海关一次性备案,建立企业唯一的电子账册,免除了为申办加工贸易手册而反复奔波之苦。

作为国内最早实施电子口岸系统的城市之一,上海在2003年正式开始启用电子账册管理,当时只有6-7家企业使用;到2005年底已发展到100家左右,主要集中在软件出口型等IT企业,分布于浦东、松江等各开发区。该系统以中国进出口数据中心为数据枢纽,将海关、外经贸部门、税务、中国银行等相关管理部门及加工贸易企业连接成一个有机整体,提供网上备案(变更、核销)申请、保证金台账开设(变更、核销)、管理部门网上审批、数据共享、数据与各管理部门内部系统的数据交接等功能,使加工贸易申报及监管手续实现一体化。海关通过在企业设置统一标准的同步数据库,自动从生产管理系统中采集材料入库、产品销售等数据,并将这些数据与企业进出口环节申报的数据进行对比、分析,设立预警机制,定期分阶段下厂核查。借助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强大功能,从原材料进口直到成品出口,海关对生产的每个环节都了如指掌,实现了对加工贸易企业生产过程进行实时监管的目的。而实行联网监管的企业可以通过海关提供的专门软件接口通道,直接向其发送相关数据,真正实现了“绿色通关、电子放行”(见附表)。

**电子账册监管模式和传统监管模式的比较**

| 比较项目  | 电子账册管理模式                                                                                                   | 传统监管模式                                                                  |
|-------|------------------------------------------------------------------------------------------------------------|-------------------------------------------------------------------------|
| 合同备案  | 备料管理,分段备案,企业可在接到生产订单后按客户的需求及时、准确申请实际进口料件、出口产品和单耗的通关数据备案,较好解决虚拟合同管理模式的“瓶颈”,适应企业“网络订单,即时生产,零库存”等现代生产运营方式的需要。 | 虚拟合同整体备案,企业须在接到生产订单前预先提供详细的进出口商品编码、名称、规格、数量及单损耗,备案计划虚拟性强,造成合同执行过程中变更频繁。 |
| 合同变更  | 实现24小时网上通关数据备案、变更申报,海关电子审核,企业从传输数据到收到海关审核回执,最快只需2分钟,备案、变更效率极大提高。不用开台账。                                     | 变更手续繁琐,须外经、海关人工审批,至少11道环节,耗时5天以上,且大部分变更不能及时办理。                          |
| 进出口报关 | 报关数据及时、准确,通关更快捷。                                                                                           | 企业往往由于品名、规格、单耗申报不准确,造成通关、查验环节的困难。                                       |

**4. 其他相关信息化管理内容** 加工贸易产品的内销审批和国货复进口的管理由于产品性质和规模、内销地域和时间等要素的差别十分大,因而其系统建设由各地方的贸易

网络中心承担,系统的开发和运作情况也因业务内容和管理方式的差异而各不相同。另外,除了主要的系统组成,加工贸易的信息化管理也体现在不同产业领域和业务环节上,如2005年12月重新启用的我国纺织品配额的招投标系统,它是我国外贸信息化管理初期的一个典型代表。该系统于1998年开发,主要是使用电子数据交换(EDI)技术,参与投标的企业通过虚拟专用网(VPN)登陆系统,输入企业基本信息和投标基本信息(包括金额、数量等),再发送给审批单位(每个企业只可对应发送一次,多投为废标),发送完后会有已投标的反馈信息,相应的中标信息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查询。由于实行招投标的纺织品配额有限,参加者多为中小企业且数量较多,在有限时间内集中登陆系统,对于整个系统的稳定性,以及网络的流量和速度都有较高要求。

## 二、 优化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相关举措

实践证明,通过加工贸易方式来参与国际分工是我国实现经济增长、获取贸易利得的一种必然选择,对于国内的就业与工资增长均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务实求发展、高效促和谐,围绕信息资源共享性、平台构筑系统性、项目运作协调性、安全制度完备性的特点,全面、深入拓展和实施我国加工贸易领域的信息化管理,加快提升我国加工贸易领域的监管水平和效率,这对于促进整个加工贸易产业的技术升级和结构优化都具有十分重要、积极的指导意义。

**1. 实现信息资源全面共享** 在网络基础设施相对完备的情况下,加工贸易领域的信息化管理在应用系统建设及信息资源共享能力上需要不断加强,这将会极大促进政府部门的管理效率和相关机构的服务水平的迅速提升。在信息资源的组织与利用方面,应强调信息资源的深层次开发,重视突破部门之间、地区之间的信息资源封锁,以全面实现信息资源的共享。具体说来,一是要从总体规划入手,充分开展系统的前期咨询和论证工作,而不是单纯强调某个单一管理功能的实现,不是过分注重单个信息技术问题的解决,更不是为了急于实现短期或局部利益;二是制衡统一标准制定的速度和数量,防止标准出台速度跟不上系统建设步伐而在某种程度上形成信息孤岛,同时避免标准过多导致标准泛滥而给企业和各级、各类管理部门所带来的困惑和不便。

**2. 整合系统开发与运作** 在加工贸易的信息资源实现全面共享的基础上,整合各类系统的开发与运作也成为了一种必然。首先,相应政府主管部门需要对加工贸易的业务信息进行组织、筛选、分析、综合,由此建立和发展包括商务部、海关、税务、外汇管理局、商检、银行等以政府部门为主导的公用电子资料库,在扩大部门间信息交换与流通的同时搭建起开发各类管理系统所需要的有效、统一的数据平台。其次,需要重视加工贸易领域各类管理系统开发的高度集成性、便捷性和多功能性,有效地整合系统信息资源,使系统内容既丰富又具有个性和适用性,同时满足信息供给能力和系统使用需要。最后,对于建立在统一数据平台上、具有不同个性需求的多用户大系统的运作,相关信息管理制度的整合是一个关键步骤,具体包括系统开发和运行的管理体制、机构职责、运行机制、相关配套制度等内容的调整制定。

**3. 协调信息化分工与合作** 加工贸易由于业务流程复杂、牵涉部门和机构众多、地域分散,在实现信息化管理的过程中更需要加强协调部门之间、地区之间的分工与合作,

以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和提高管理效率。尤其是对于跨地区、跨部门共建的大型系统,确定共建单位的协作关系和工作模式,强化总体布局和协同能力,必将极大促进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对整体产业效益提升的作用。在此,重点强调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方面要协调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和运作中的资金投入和管理,建立起“以政府部门为主、企业和地方积极参与”的工作模式,有效避免资金的重复投入,同时强化资金管理效率;另一方面要协调系统开发与使用过程中各单位的人员组织和配备,充分发挥第三方参与的特点和优势,积极引进具有技术和专业优势的机构和组织开展系统项目的招投标,确保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公开、公正与公平。

**4. 完善安全体系和制度建设** 在全面实现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过程中,一个重要而基础的建设举措就是网络和信息安全体系的完善以及相关安全制度的确立,主要体现在强化信息化管理的安全体系建设、增强信息化管理的安全意识、提高信息化安全防范技术手段、重视信息化安全的普及宣传和有效管理、保证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中各方的信息安全等各方面。在外经贸部已获得的国家商业电子信息安全认证系统基础上,可以通过由国家经济贸易信息安全认证中心牵头、各地方主管部门和企业积极协作的方式来有效解决信息化发展中所面临的信息传递、储存等安全问题,为加工贸易的信息化管理提供有效、安全的网络环境和制度环境。同时结合深入发展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的需要,做好加工贸易管理信息的发布与保密工作,加强信息化标准体系的建立和拓展应用,不断充实安全体系和安全制度建设中的诸多内容。

### 三、结 论

面对网络技术的日益普及与深化,如何改善加工贸易的运作方式、增加贸易机会、提升国际竞争力,是整个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中的关键内容,也是我国贸易融入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化社会发展的重要体现。现阶段,我国加工贸易的信息化管理已初见规模和成效,在贸易合同审批、海关监管模式、相关数据统计等方面都有相应系统和管理手段。但是,面对不同技术背景的加工贸易企业和种类繁多的加工贸易产品,单纯从某一个政府部门的利益出发来考虑对于整个行业的管理是远远不够的,必须从全面协调发展和整体产业升级的角度来构筑实施加工贸易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深入强化政府各部门的服务职能、不断协调部门之间的管理机制、努力提升信息技术的应用水平、充分重视信息资源的开发共享。只有真正做到“务实、高效、和谐、发展”,才能从整体上提升加工贸易信息化管理的水平,将推动我国加工贸易产业升级的目标落到实处。

(作者单位: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 参考文献:

- [1] 章学拯.国际贸易电子化实务概论[M].北京:中国海关出版社,2003.1.
- [2] 陈琳.对进一步推进我国外贸企业信息化的思考[J].北方经贸,2003,(8).
- [3] 尹学英.我国加工贸易发展与海关监管研究[J].经济与社会发展,2004,(6).
- [4] 刘瑛.我国加工贸易可持续发展的几点建议[J].特区经济,2004,(9).
- [5] 王述英.论信息化条件下产业结构跨越式升降[J].经济研究,2004,(1).
- [6] 中国国际电子商务网-加工贸易: <http://jm.ec.com.cn>